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和传真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雷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为适应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将经营范围变更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及制品、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汽车、汽车配件、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纸及纸制品、玻璃及制品、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品及危险化学品）、石油及其制品、专用设备、器材、建筑材料、铁路机车车辆及配件、铁路设备及器材、水泥与熟料、商业混凝土及制品、陶瓷制品、针纺织品、日用品；机械设备；铁路运输机车车辆的修理和维护；招标代理业务；钢轨、焊接钢轨、道岔、弹条、扣配件、桥梁支座、防水板、铁路线上配件的质量监督检查；货运代理；出租办公用房、商业用房；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经济贸易咨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公司将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同意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监督管理机关的要求变更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及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鉴于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董事会及监事会组成、高级管理人员设置等相关条款。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0-临 07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同意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下午 14:00 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提交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临 073)。

特此公告。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1 月 24 日